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玉虹
電話：1999#8610
電子信箱：dop-a413@mail.taipei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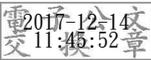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602372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(023721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新光人壽保險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公司簽訂團體保險方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參考。

說明：依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06年12月12日全公協字第1061006800號函（如附件影本）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裝

訂

線

